

##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0月18日在公司7楼会议室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10月13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并送达。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姜捷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经审议以投票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第四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公司股东森马集团有限公司、邱光和分别提名姜捷先生、蒋成乐女士为公司监事，公司监事会决定提名姜捷先生、蒋成乐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王兴东已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监事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上述监事候选人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解锁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次可解锁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所规定的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锁定期已届满，

公司业绩及其他条件均符合《激励计划》中关于解锁条件的相关规定，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 415 名激励对象在锁定期内的绩效考核结果均符合解锁要求，符合《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中的相关考核规定。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办理限制性股票的相关解锁事宜。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 30 名激励对象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董事会本次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符合公司《激励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对此部分股份按照《激励计划》中对回购事项的规定实施回购注销。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日

附件：森马服饰第四届监事会成员候选人简历

姜捷先生，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上海交通大学 SMBA、经济师、中国民主建国会会员，温州市委决策咨询委员会委员。1987 年至 2003 年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温州市分行，2004-2006 年就职于德力西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2007 年加盟森马集团，曾任森马集团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森马集团监事会主席，华润置业森马实业（温州）有限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温州鸿益置业有限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温州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华盖投资管理（温州）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公告日，姜捷先生不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姜捷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也未受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蒋成乐女士，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 年加入森马集团有限公司，曾任森马集团公共关系部副部长、董事长办公室副主任，现任本公司监事兼行政部部长。

截至公告日，蒋成乐女士不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蒋成乐女士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也未受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